东发﹝2022﹞10号

中共长沙高新区东方红街道工作委员会

长沙高新区东方红街道办事处

关于印发《东方红街道新冠肺炎疫情应急处置工作方案》的通知

街道机关各办所、各村（社区）、街属各单位：

《东方红街道新冠肺炎疫情应急处置工作方案》已由街道党工委、办事处研究通过，现予以印发，请认真遵照执行。

中共长沙高新区东方红街道工作委员会

长 沙 高 新 区 东 方 红 街 道 办 事 处

2022年3月17日

东方红街道新冠肺炎疫情应急处置工作

方 案

当前，疫情防控形势严峻，出现新冠病毒核酸检测“阳性”病例疫情，根据《湖南省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预案》、《长沙市应对可能发生的新冠肺炎疫情应急预案》及《长沙高新区新冠肺炎疫情应急处置工作方案》相关要求，结合我街疫情防控实际，特制定方案如下：

一、领导小组

成立东方红街道新冠肺炎疫情应急处置工作领导小组，全面领导统筹疫情防控工作。

组 长：冯向阳

第一副组长：朱立国

副 组 长：张志远、周 伟、段利夫、闵国强（常务）、吕正良、李义阳、王 多、吴 驰、王博宇、黄 鹏、严 攀

成员单位：党政办、党建办、政务服务中心、公共服务办、公共安全办、网格化综合服务中心、城市管理办、财政所、纪检监察办、应急管理办、金南村、华龙村、荷叶坝村、尖山湖社区、华盛社区、龙虎岭筹委会、东方红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东方红派出所、长沙高新区城管执法大队东方红中队、长沙高新区交警大队麓谷中队、长沙高新区交警大队雷锋中队

领导小组下设现场指挥部，全面负责现场疫情防控组织协调工作。

指 挥 长：朱立国

副指挥长：张志远、周 伟、段利夫、闵国强(常务)、吕正良、李义阳、王 多、吴 驰、王博宇、黄 鹏、严 攀

现场指挥部内设综合协调组、文字材料组、核酸检测组、流调组、对外宣传组、社会稳定组、后勤保障组、医疗保障组、垃圾处理组、滞留人员安置组、交通监测组、应急处理组、督促巡查组、按职责分工开展疫情防控工作。

二、职责分工

**（一）综合协调组**

责任领导：闵国强、王 多

组长单位：公共服务办

成员单位：党政办、党建办、政务服务中心、公共服务办、公共安全办、网格化综合服务中心、城市管理办、财政所、纪检监察办、应急管理办、东方红派出所等单位

工作职责：负责综合协调疫情防控工作事务，防控指挥部例会的组织和协调，对接上级主管部门及政府疫情防控文件指示精神并贯彻执行，对疫情防控的疫情监测、报告（网络直报）、疫情处置等工作提供指导，提出完善防控工作的策略、指导建议；根据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处理需要，调集本行政区域内人员、物资、交通工具和相关设施、设备参加应急处理工作；承担领导小组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文字材料组**

责任领导：吕正良

组长单位：党政办

成员单位：公共服务办、金南村、华龙村、荷叶坝村、尖山湖社区、华盛社区、龙虎岭筹委会等单位

工作职责：负责起草审核相关会议材料和文件，收集、整理、上报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防控工作信息、主要做法及分析材料、对外宣传等，承担指挥部交办的其他工作。

**（三）核酸检测组**

责任领导：闵国强、王 多

组长单位：公共服务办

成员单位：网格化综合服务中心、金南村、华龙村、荷叶坝村、尖山湖社区、华盛社区、龙虎岭筹委会、东方红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工作职责：负责组织制定本辖区核酸检测方案，并组织各小区、各行业做好核酸检测工作。

**（四）流调组**

责任领导：段利夫、吴 驰

组长单位：公共安全办

成员单位：东方红派出所、政务服务中心、金南村、华龙村、荷叶坝村、尖山湖社区、华盛社区、龙虎岭筹委会

工作职责：负责统筹协调辖区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流行病学调查总体工作，建立“专业人员+公安民警+村委干部”联动协作机制，严密调查活动轨迹，准确找到密切接触者及相关风险人员，及时上报反馈信息。

**（五）对外宣传组**

责任领导：吕正良

组长单位：党政办

成员单位：党建办、公共服务办、金南村、华龙村、荷叶坝村、尖山湖社区、华盛社区、龙虎岭筹委会

工作职责：负责组织协调新闻媒体及时报道疫情变化信息和疫情防控主要工作进展，积极正确引导舆论；跟踪境内外舆情，及时澄清事实；加强网上新闻发布的管理和引导；协助相关部门宣传防病知识，提高人民群众自我保护能力；及时收集、整理和报送舆情监测等相关信息。

**（六）封控稳定组**

责任领导：段利夫、吴 驰

组长单位：公共安全办

成员单位：东方红派出所、政务服务中心、金南村、华龙村、荷叶坝村、尖山湖社区、华盛社区、龙虎岭筹委会

联 络 员：黄帅（15274879988）

工作职责：负责依法处置与疫情防控有关的突发群体性事件,查处打击违法犯罪活动，维护社会稳定；依法落实社区强制封控措施，依法保障防控工作秩序；严厉打击造谣传谣、哄抬物价、囤积居奇、制假售假等违法犯罪和扰乱社会治安、医疗秩序的行为。

**（七）后勤保障组**

责任领导：朱立国

组长单位：财政所

成员单位：党政办、公共服务办

工作职责：负责统筹防控应急物资保障工作，研究并综合协调防控保障中的重大问题；全面掌握保障工作的综合情况，及时了解防控应急物资需求动态，协调防控应急物资供需、储备等方面事宜；协调安排防控应急物资（含仪器设备）紧急生产、采购（进口）、储备等专项资金；加强防控应急物资的质量监管，遇有问题，研究采取相关应对措施；督促各村（社区）、各部门落实各项保障措施，并密切跟踪保障工作进展情况；及时反馈保障工作信息，及时汇总整理。

**（八）医疗救治组**

责任领导：闵国强、王 多

组长单位：公共服务办

副 组 长：金南村、华龙村、荷叶坝村、尖山湖社区、华盛社区、龙虎岭筹委会、东方红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工作职责：负责做好疫情医疗救治和医疗保障工作，为医疗救治所需诊断试剂、药品等提供保障；负责封控期间急性病患者就医送医以及慢性病患者的药品保障。

**（九）垃圾处理组**

责任领导：王博宇

组长单位：城市管理办

成员单位：金南村、华龙村、荷叶坝村、尖山湖社区、华盛社区、龙虎岭筹委会

工作职责：负责做好封控区域的生活垃圾的收集、处置工作。

**（十）滞留人员安置组**

责任领导：王博宇

组长单位：城市管理办

成员单位：公共服务办、东方红派出所等单位

工作职责：负责滞留封控区域内的外地人员的收集、转运和安置工作；负责滞留人员的疫情防控管理和生活保障。

**（十一）交通监测组**

责任领导：段利夫

组长单位：公共安全办

成员单位：政务服务中心、金南村、华龙村、荷叶坝村、尖山湖社区、华盛社区、龙虎岭筹委会、长沙高新区交警大队麓谷中队、长沙高新区交警大队雷锋中队

工作职责：负责设置临时交通卫生监测值守点，对进出疫区和运行中的交通工具及其乘运人员进行检疫查验，对病人、疑似病例及其密切接触者实行临时隔离、留验，负责统筹协调值守点的各项工作；组织协调疫情处置人员、防治药品、器械等应急物资和有关标本的运输工作。

**（十二）应急处理组**

责任领导：黄 鹏

组长单位：应急管理办

成员单位：公共服务办、政务服务中心、城管办、金南村、华龙村、荷叶坝村、尖山湖社区、华盛社区、龙虎岭筹委会等单位

工作职责：负责封控期间突发事件、自然灾害的应急救援调度，突发性物资短缺、紧急就医需求的应急调度。

**（十三）督查组**

责任领导：周 伟

组长单位：纪检监察办

成员单位：公共服务办

工作职责：组织成立若干督查小组，分片、分线督查各办线、村（社区）疫情防控工作落实情况。

三、工作要求

**（一）提高认识，强化防控责任感。**各部门（单位）、村（社区）要充分认识疫情防控工作的重要意义和严峻形势，坚决落实领导小组统一部署，严格执行各项防控措施，确保疫情“零扩散”，保护辖区群众生命健康安全。

**（二）抓住重点，强化防控紧迫感。**各工作组要细化工作方案，围绕当前疫情防控工作的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及时采取果断有力措施，做好各项应对准备。要按照科学防控思路，根据疫情发展态势的变化，及时调整防控策略，维护全区生活秩序稳定。

**（三）联动合力，强化防控压力感。**各成员单位要严格遵守工作纪律和保密纪律，主动加强沟通，密切配合，严格落实24小时值班值守制度，及时报告相关信息，提高应急处置能力。